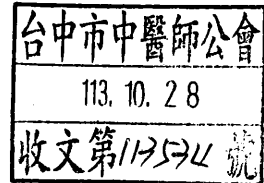
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函

404016

臺中市北區崇德路1段156號11樓5室

地址：420206臺中市豐原區中興路136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馮云宣

電話：04-25265394#3760

電子信箱：hbtc02002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衛醫字第11301415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辦理「醫療事故通報說明會」之訊息，請查照並派員踴躍參與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113年10月17日醫品字第11303002832號函辦理。

二、因應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於113年正式施行，針對醫療事故通報配套措施相關事宜，該會辦理旨揭說明會，資訊如下：

(一)北區場：

1、日期：113年10月30日（星期三）13時至16時30分。

2、地點：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第八會議室(臺北市士林區文昌路95號)。

(二)中區場：

1、日期：113年11月25日（星期一）13時至16時30分。

2、地點：臺中榮民總醫院第二會議室(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1650號)。

(三)報名：本活動免報名費，提供視訊與實體方式參與。北區場實體名額上限為80人，中區場實體上限為150人，請逕行至網路報名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GCtHaQQhEnakaTJFA>。

三、旨揭說明會議程，請逕至本局公文大附件傳輸系統下載參閱

， 隨機網址： <https://goo.gl/HEPFpy> ， 公文文號：
141130141573， 驗證碼：F36D。

四、敬請本市6大醫師公會及3大診所協會，協助轉知所屬會員踴躍參加。

正本：本市64家醫院、本市6家醫師公會、本市3大診所協會

副本：本局醫事管理科

局長 曾梓展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